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在武汉以现场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5日分别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至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人, 实到董事10人, 董事朱文芳女士授权副董事长崔少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运钊先生主持, 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 与会董事以赞成票11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同意: 聘任叶烨先生为公司总裁, 其任职从获得证券监管机构审核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就此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 与会董事以赞成票11票, 反对票0票, 弃权票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公司 201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四、《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82,992,638.1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1,252,807,718.38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5,280,771.84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25,280,771.84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125,280,771.84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511,141,037.19 元，2010 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388,106,440.05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71,233,8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11,370,151.7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676,736,288.35 元结转以后年度。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推荐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成员如下：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崔少华、委员：高培勇、徐文彬；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胡运钊、委员：朱文芳、戴敏云；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秦荣生、委员：汤欣、肖宏江；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王明权、委员：崔少华、张宝华、汤欣。本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七、《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保荐机构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出具意见，同意《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保荐机构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出具意见，同意《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 201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一、《公司 2010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二、《公司 2010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十四、《关于修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1 年增发情况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出具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部函[2010]289 号）的内容，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说明
第三条 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于	第三条 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于 1997 年 7 月 31 日在	根据公司增发的实际情况及

<p>1997年7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07年12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石家庄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为：420000000009482 1/1，公司住所地迁至湖北省武汉市。2007年12月27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简称“长江证券”，代码“000783”。</p> <p>2009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80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496,433,839股，于2009年1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07年12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石家庄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为：420000000009482 1/1，公司住所地迁至湖北省武汉市。2007年12月27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简称“长江证券”，代码“000783”。</p> <p>2009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80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496,433,839股，于2009年1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2011年3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股份200,000,000股，于2011年3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p>	<p>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51号)；中国证监会《关于出具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监管意见书的函》(机构部部函[2010]289号)。</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71,233,839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71,233,839元。</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71,233,839股，均为普通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371,233,839股，均为普通股。</p>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十五、《关于修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规定，为了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公司对《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予以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九条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和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p>	<p>第九条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和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风险管理委员会应当审核和评估公司年度自营投资规模、年度自营投资风险限额、融资融券总规模的方案，以及公司半年度、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并提出专项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p>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秦荣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监管机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推荐增补汤谷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从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出具推荐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宜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公司 2011 年自营证券投资规模和风险限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八、《关于公司 2011 年以自有资金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十九、《关于公司聘用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此事宜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二十一、《关于公司受让汉口银行股权的议案》

经与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公司拟受让其持有的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股股份。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6% 的股份。该事项尚需报中国证监会及湖北银监局核准后生效。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二、《关于公司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承诺的议案》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业务发展，公司拟继续采取提供担保承诺的方式为长江保荐

提供最高不超过 2 亿元的担保承诺。具体事项如下：1、公司为长江保荐一次性提供最高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仅用于弥补长江保荐经营证券承销业务风险准备不足所必须的金额。2、公司提供上述担保承诺的有效期从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且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就本承诺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前述担保限额和期限内具体确定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并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长江保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江保荐资产负债率为 27.21%。2010 年 2 月至 8 月公司曾向长江保荐提供过 2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详见公司 2010 年 2 月 3 日《关于履行对长江保荐净资本担保的公告》。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担保履行后，公司净资本将调减 2 亿元，长江保荐净资本将调增 2 亿元。由于该担保事项不涉及资金划转，故公司及长江保荐均无需进行账务处理，对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正常经营活动无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宜出具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公司增发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 2011 年公开增发（简称“本次增发”）的实际情况，经全体董事审议并决定：1、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本次增发最终发行数量为 2 亿股，募集资金总额 25.3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5763 万元，募集资

金净额为 24.76 亿元；2、公司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具体用途为：开展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加大对子公司的投入；进一步加强营业网点建设，择机收购证券类资产；适度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3、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办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有关手续；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项目进展情况，在董事会授权的各业务投资规模的范围内，依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募集资金投向使用募集资金；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使用中涉及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专项事宜，须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公司增设分公司的议案》

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分公司监管规定(试行)》有关规定，为整合公司业务资源，董事会同意：1、设立北京分公司、河南分公司；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市场状况，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办理设立北京分公司、河南分公司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二十五、《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题及其他相关事项详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章程》(修订稿)、《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若干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为长江保荐提供担保承诺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汤谷良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以及《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简 历

汤谷良先生，1962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拟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对外经贸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执行院长。曾任北京商学院会计系财务教研室助教、教研室副主任、主任；北京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系主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

汤谷良先生未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亲属关系；不持有长江证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叶焯先生，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拟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曾就职于原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海外部、投资银行部，先后担任原君安证券有限公司石家庄营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北京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总经理、资产委托管理总部总监，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叶焯先生未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与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亲属关系；不持有长江证券股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